

高雄醫學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宿舍幹部座談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中午 12：00

開會地點：勵學大樓二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宿自會 A 館男館長—周欣諺

出席人員：陳朝政學務長、黃詠愷組長、徐其德組長、林翀組長、黃建嘉教官、黃郁倫小姐、黃啟軒、陳衣均、賴玉豐、鄭勻激、吳瑀潔、陳韋茹、吳佩儀、陳又菡、陳佳君、楊安鈺、陳昱潔、曾慶葳、周欣諺、黃柏竣、曾群翔、蘇煒翔、陳佳希、羅定棋、王博弘、郭秣崧、陳冠宇、方柏臻、余陳映妍

記錄人員：陳佳君

1、主席報告：

- 新任館長自我介紹
- 特別感謝：感謝總務處和學務處對宿舍的支持，以及創新周相關活動協助。

2、長官勉勵：感謝館長帶領宿舍幹部給予住宿生生活上的協助。

3、前次會議執行追蹤：無

4、提案討論：

● 提案一（11405-1）

提案單位：宿自會

案由：114 學年度開始宿舍 A 館各樓層公共空間擬設置公用冰箱提供全體住宿生使用

說明：為配合 114 學年度開始本校宿舍禁止住宿生於宿舍內使用冰箱政策並保障住宿生基本生活需求，預計於宿舍各樓層公共空間設置公用冰箱及訂定相關規定(附件一)。

決議：

學務處生輔組(05/15)：

1. 宿舍公共冰箱使用管理規定經宿舍幹部座談會議通過，並經學務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2. 幹部建議：標籤紙建議護貝預防受潮、設置後請幹部於點名時拍攝當日冰箱內狀況。
(☐下次追蹤時間月/ 日 (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 提案二（11405-2）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輔組

案由：114 學年度起住宿生於宿舍申請使用高耗能電器相關規定

說明：

1. 因應宿舍內用電安全，114 學年度起禁止攜帶高耗能家電以免用電超載而導致跳電
2. 114 學年度住宿生若有於宿舍使用高功率電器之需求，可依照相關流程及規定提出申請(附件一)。

決議：

學務處生輔組(05/15)：

1. 本規定經學務處生輔組組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2. 新生手冊將針對新制定規章進行說明。
(☐下次追蹤時間月/ 日 (星期○) ☒無下次需追蹤事項)

5、臨時動議：無

6、下次追蹤事項：無

7、長期追蹤事項：無

8、散會：

主席宣佈散會：下午 12：45 分整。

9、附件：

附件一：[公用冰箱規定及電器申請表](#)

附件二：[本次會議簡報](#)